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在公司 A102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

会议由吴翔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在 2026 年与关联方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吴翔、彭文平、吴红日

2026 年 3 月 23 日